

网络旗舰店售违禁品被诉欺诈

法院建议:加强网络商品上架前审查势在必行

随着互联网及物流配送的高速发展,人们越来越习惯于足不出户,享受到家的服务。知名电商京东商城以其丰富的商品种类和高效率的快递服务渐成为口碑较好的B2C平台之一,近年来受到众多消费者青睐。

然而从单纯的零售商向服务商发展的过程中必然会遭遇平台商铺良莠不齐的问题,上海的樊先生就因为在北京上购得违禁物品而与销售商及京东公司进行了一场诉讼。近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樊先生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购得违禁物品状告商铺平台

2015年8月15日,樊先生在北京京东叁佰陆拾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公司”)开设的“京东商城”“锦唐窑官方旗舰店”购得印有国家领导人图像的“16寸挂盘”4个和国家领导人夫妻图像的“16寸挂盘”4个,共计花费人民币2585元,发票由醴陵锦唐窑陶瓷

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醴陵公司”)开具。

然而,早在2007年6月15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就已颁布《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禁止利用党和国家领导人的形象做商业促销宣传的通知》,明令禁止“在商品及其包装物上使用和出现党和国家领导人(包括已离职或已故党和国家领导人)的形象、题词,以及任何涉及党和国家领导人名义的表现形式……”

虽然事后樊先生购买的上述两款产品已经下架,“京东商城”网站上也已公示“锦唐窑官方旗舰店”的经营者名称及地址,但樊先生认为醴陵公司销售违禁品构成欺诈,而京东公司作为网络平台的管理者未尽到监管义务,将两公司一并告上法庭。

“提供平台不是自营”尽义务

樊先生认为,醴陵公司销售违禁品构成欺诈,而京东公司作为网络平台的管理者未

尽到监管义务,据此将两公司告上法庭,要求醴陵公司、京东公司承担连带责任,退还其购物款2585元,并赔偿其7755元。一审期间,醴陵公司未到庭应诉。

一审法院审理后,判决醴陵公司退还原告樊先生货款2585元,并驳回了樊先生其余诉求。

樊先生不服,向上海一中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支持其要求连带赔偿的诉请。京东公司辩称,其销售的产品分自营和平台商家两种,本次商品是平台商家自主经营,京东只是提供平台,其已承担告知消费者商家的真实名称、地址等信息的义务;且本次交易实际交付商品与买卖合同中商品名称一致,不存在欺诈情况。

法院认定京东不构成欺诈

上海一中法院经审理后认为,樊先生作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在网络交易平

台购买商品时,应当尽到相应的谨慎义务。其完全可以注意到涉案产品上有国家领导人的形象,但仍进行下单购买。而醴陵公司向樊先生交付的为网页中所展示的产品,并无证据表明其存在故意制造虚假或歪曲的事实,或者故意隐瞒事实真相,诱使樊先生作出错误意思的表示。京东公司作为网络交易平台,在纠纷产生后,也及时对涉案产品进行了下架处理,已经履行了网络交易平台的监管义务。据此,上海一中法院驳回樊先生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判决后,上海一中法院就上述情况向京东发出司法建议,建议其加强商品上架前的事先审查,及时筛查不符合要求的商品、建立健全商品信息检查监控制度,明确平台商品交易规则等。并收到了京东公司的积极回复,公司方表示会在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的基础上根据建议制定改进举措,进一步完善管理。

通讯员 敖颖婕 本报记者 宋宁华

买茶送车？这是骗局！

两名犯罪嫌疑人被警方抓获

本报讯 (记者 江跃中 通讯员 王士军 秦纲)骗子以支付3万元即可获得25盒牛蒡茶及等值积分,只要满5名会员分别购买3万元牛蒡茶,即可获得价值17万元的新能源汽车一辆为由,实施诈骗。近日,青浦警方经缜密侦查,成功破获了一起诈骗案。记者昨天获悉,犯罪嫌疑人李某因涉嫌诈骗罪,已被青浦警方依法刑事拘留,张某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1月7日下午2时许,报警人王先生、程先生等6人来到青浦公安分局徐泾派出所报案称,2016年11月,经人介绍加入上海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做销售,入职后,该公司法人李某和张某就向王先生等人推荐,如果购买该公

司的牛蒡茶就可以成为该公司会员,只要支付3万元可获得25盒牛蒡茶及等值积分,承诺满5名会员分别购买3万元牛蒡茶,即可获得市场价17万元的新能源汽车一辆。王先生等人买了茶却一直未见奖励兑现,遂报案。

民警很快将犯罪嫌疑人李某及张某抓获归案。经查从去年10月起,犯罪嫌疑人李某租赁了位于青浦区徐泾镇华徐路的办公楼,作为公司经营的办公地点。之后伙同张某以购买牛蒡茶加入公司会员为名,对外招募会员,并承诺会员奖励赠送新能源汽车。2016年11月至2016年12月间,犯罪嫌疑人李某、张某先后收取王先生等人15万余元的购茶款,但至今未履行赠送奖励汽车的承诺。

本市设立首家企业家法律服务工作站

本报讯 (记者 郭剑烽 通讯员 施坚轩)“检察机关应建立非公有制企业法律投诉机制,对一些违法插手经济纠纷、违法办案等影响企业正常经营的违法活动进行法律监督,并及时进行反馈。”日前,记者从市检察院与市工商联联合召开的保障和促进非公经济健康发展工作推进会上获悉,市检察院与市工商联联合出台《关于加强协作,保障和促进本市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意见》,并共同设立本市首家企业家法律服

务工作站。

《意见》要求市检察院委派辖区检察院参与工作站服务事务,采取固定场所和流动场所相结合的工作模式,针对非公有制企业反映的涉及犯罪风险防控和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等一类问题,通过举办研讨会、企业家沙龙等形式,组织司法部门、法学专家、学者进行研讨和交流,为非公有制企业寻求法律咨询、预防咨询、司法救济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并及时总结推广形成经验。

上海市首例性侵类从业禁止案件判决

教师猥亵女生被判两年半徒刑并禁止从事教育及相关工作三年

近日,犯罪嫌疑人钱某因涉嫌强制猥亵罪,被闵行区法院依法判处有期徒刑两年六个月,并自刑罚执行完毕之日起三年内禁止从事教育及相关工作。这是上海首例性侵类从业禁止案件。

2016年7月28日傍晚,闵行公安分局接报案人王女士报案称,她女儿在老师钱某家中补课,被其采用强吻、摸胸部等方式猥亵。接到报案后,侦查人员开展调查。一周内,民警在某培训机构内将犯罪嫌疑人钱某抓获。

原来,2016年7月某日,被害人小星(化名)去钱某家中补课。钱某故意安排她到一间

卧室里让其独自看书,等其他学生全部离开,钱某便独自留她下来补习到九时半。当小星整理书包准备离开时,钱某一把抱住小星开始亲吻,突如其来的亲吻让小星手足无措,她用力想推开钱某,但钱某告诉小星不要动,小星十分害怕,由于力气不够大,无法反抗钱某。一会儿后,钱某放开手让小星回家,他威胁小星回家后不要告诉妈妈。惊恐万分的小星只能答应而后赶紧跑离钱某家。小星回到家后立即将此事告诉了妈妈。

钱某是某民办中学签约的老师,到案后一直否认自己对小星的猥亵行为,还辩解是



民警做客“客堂汇” 移风易俗迎新年

本报讯 (记者 程绩)新春佳节即将到来之际,1月25日上午,嘉定徐行派出所民警来到徐行村村民张品爵家中的客堂汇。徐行村虽在外环外,不属于禁燃区域,但徐行村通过召集村民与民警一起讨论烟花爆竹

危害的方式,积极宣传远离烟花爆竹,减少空气污染的理念。当天,民警向村民赠送了电子鞭炮和宣传禁燃内容的对联,一些村民还当场上交了准备大年夜燃放的爆竹。

警方 供图

维护未成年人利益,检察机关扩大保护范围和力度,采取预防性措施,将从业禁止建议覆盖到教育等相关工作。

承办检察官提醒广大未成年人以及家长,在遇到侵害时,一是及时报警;二是要注意保存毛发、伤痕、体液、聊天记录等证据;三是注意心理疏导,在加大对孩子心理状态关注的同时,家长也要注意自己的情绪变化,因为这种变化会带有一定暗示性,避免对孩子产生负面影响。通讯员 韩笑 本报记者 鲁哲

【相关链接】

从业禁止在刑法中是指因利用职业便利实施犯罪,或者实施违背职业要求的特定义务的犯罪被判处刑罚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犯罪情况和预防再犯罪的需要,禁止其自刑罚执行完毕之日或者假释之日起从事相关职业,期限为三至五年。